# 重庆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文件

重大土木 [2016] 11号

# 关于印发《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生教学实践环节 考核办法(试行)》的通知

#### 院内各单位:

为了进一步发挥教学实践环节在研究生培养中的作用,同时规范学院研究生教学实践环节的考核标准,现将《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生教学实践环节考核办法(试行)》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主题词:全日制 学术型 教学实践 考核

##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生教学实践环节考核办法

## (试行)

教学实践为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的必修环节,原则上在研一、研二期间完成。为了进一步发挥教学实践环节在研究生培养中的作用,同时规范研究生教学实践环节的考核标准,特制定本考核办法。

一、适用范围

本办法适用于2015年9月及以后入学的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生。

二、实施方式

研究生可自主选择时间,通过申请担任课程助教、研究生助管及本科班 主任等多种岗位组合完成。

三、教学实践环节考核标准

全日制学术型研究生在读期间,需至少完成本办法规定的教学实践工作量8个班学分,教学实践环节才达到考核标准,并具备申请学位答辩资格。

四、各类教学实践岗位工作量计算办法

1. 课程助教工作量

课程助教工作量班学分计算方法为:

班学分=课程学分\*班级系数\*课程拓展系数

其中,课程学分按培养方案确定(学时/16);班级系数原则上按30人为1个标准班折算(选课人数/30);课程拓展系数暂设定卓越、双语、翻转课堂等部分课程为1.5,其他课程为1.0。以上各项内容在每学期助教岗位设置表中予以明确,并作为教学实践环节考核和助教工作酬金发放的依据。

#### 2. 研究生助管工作量

研究生助管岗位**聘任周期为1年**,完成全部聘期工作并考核合格者,记为8个班学分,并按研究生院规定发放助管工作酬金。因学习、科研工作等原因不能完成1年助管工作者,经研究生办公室负责人审核,按实际完成助管工作量折算计入教学实践环节考核。

#### 3. 本科班主任工作量

本科班主任岗位**聘任周期为 2 年**,完成全部聘期工作并按学院规定考核合格者,记为 8 个班学分,并按学校规定发放班主任津贴。因学习、科研工作等原因自动退出,或因考核不合格退出者,经学工办负责人审核,按实际完成班主任工作量折算计入教学实践环节考核。

#### 五、考核信息公示

每学期末由教务办、研究生办和学工办分别提供助教、助管和班主任工作的考核结果(见附件1),并予以公示。全日制学术型研究生应及时核查相关信息,切实完成教学实践环节。

六、其他

本办法自2016年10月开始实施,未尽事官由研究生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土木工程学院 2016 年 10 月 25 日

# 附件1:

#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教学实践考核汇总表 (截止至<u>2016</u>年<u>X</u>月)

序号	姓名	学号	课程助教工作	研究生助管工	本科班主任工	汇总(班学分)	是否完成教学
			量(班学分)	作量(班学分)	作量(班学分)		实践
1	张 XX	2015XXXXXXX	4.5	4	/	8. 5	完成
2	李 XX	2015XXXXXXX	10.5	/	/	10.5	完成
3	王XX	2015XXXXXXX	2.5	/	/	2. 5	未完成
4							